

证券代码：002600

证券简称：江粉磁材

公告编号：2017-098

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公司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江粉磁材	股票代码	00260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梁丽	陈结文	
办公地址	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龙湾路 8 号	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龙湾路 8 号	
电话	0750-3506078	0750-3506078	
电子信箱	liang_li@jpmf.com.cn	chen_jiewen@jpmf.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442,626,199.25	4,127,033,137.48	80.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3,793,752.72	51,559,647.22	159.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1,013,132.11	51,970,650.85	152.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89,699,683.03	-184,328,571.38	-111.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2	2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2	2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2%	1.55%	0.9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938,186,961.00	12,748,802,041.04	1.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268,029,162.82	5,251,063,788.71	0.3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5,740 户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汪南东	境内自然人	18.46%	0	163,025,400	质押	154,971,000
曹云	境内自然人	9.71%	0	114,285,714	质押	99,000,000
陈国狮	境内自然人	4.18%	0	49,232,512	质押	48,148,200
赣州市科智为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5%	0	42,985,313	质押	41,650,000
深圳市聚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4%	0	42,857,142	质押	16,000,000
赣州市联恒伟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3%	0	28,656,875		
第一创业证券—国信证券—共盈大岩量化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17%	0			
江门市华辉四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5%	0	25,285,579	质押	11,500,000
吴捷	境内自然人	1.67%	0	9,819,450		
东吴基金—上海银行—东吴鼎利 6017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13%	0			
鹏华资产—浦发银行—鼎泰 3	其他	1.13%	0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曹云为深圳市聚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构成一致行动关系。陈国狮为赣州市科智为投资有限公司及赣州市联恒伟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构成一致行动关系。汪南东、曹云、陈国狮、吴捷、江门市华辉四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普通股的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前 10 名普通股的其他股东之间是否构成一致行动的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7年上半年，公司在保持磁性材料、贸易及物流服务、平板显示、精密结构件等多主业共同发展的基础上，结合市场环境，围绕以下几个方面开展工作：

1、报告期内，公司全力配合帝晶光电扩充全贴合产品产能，加快建设广东江粉高科技产业园项目。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项目的初期建设已基本完成。

2、报告期内，公司与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政府签订了关于支持帝晶光电和东方亮彩在重庆打造建设江粉电子产业园区的投资协议，拟以自筹资金不低于人民币14亿元在重庆市渝北区投资建设江粉电子产业园，以生产及销售液晶显示屏模组、精密结构件等产品。近年来，随着电子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和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电子产品普及率逐年上升，液晶显示模组和精密结构件作为上述产品的功能部件，其下游客户正处于快速增长期。该次投资将有利于液晶显示模组和精密结构件业务

进一步摆脱原有厂区的场地限制及高昂的人力成本，充分优化显示器件和精密结构件的协同效应，大力发展消费电子零配件的生产制造及销售业务。公司计划通过重庆市帝晶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和重庆市东方亮彩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实施该项目。

3、报告期内，公司筹划关于发行股份购买领益科技100%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截至2017年8月21日，公司已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材料报中国证监会审核，并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71680号）。本次重组若能顺利完成，公司将成为拥有磁性材料、贸易及物流服务、平板显示、精密结构件、精密功能器件等业务并行的上市公司，进一步实现公司多元化发展的战略发展目标。

2017年下半年，公司将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经过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方可实施。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2017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文），该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本公司执行该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在该项目中反映。	财务费用、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
将自2017年1月1日起本公司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调减利润表财务费用2017年1-6月金额150,000.00元，调减利润表营业外收入2017年1-6月金额150,000.00元。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7年6月5日出资设立子公司重庆市帝晶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于2017年6月1日出资设立子公司重庆市东方亮彩精密制造有限公司，上述公司于本报告期内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2017年6月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江门马丁电机科技有限公司35%的股权以人民币5,649,262.81元转让给江门市禾雨贸易有限公司，公司因此丧失了对江门马丁的控制权。自2017年7月1日，江门马丁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汪南东

2017年8月29日